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7 February 2003第五十七届会议
议程项目 86 (c)

大会决议

[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(A/57/531/Add. 3)通过]

57/248. 吉尔吉斯国年

大会，**回顾**其关于联合国不同文明对话年的 1998 年 11 月 4 日第 53/22 号决议，**还回顾**其关于吉尔吉斯民族史诗《玛纳斯》千年纪念的 1994 年 12 月 19 日第 49/129 号决议，**又回顾**其关于 2002 联合国文化遗产年的 2001 年 11 月 21 日第 56/8 号决议，**着重指出**必须促进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，以便增进对各民族文化、世界文化遗产和文明多元化的尊重，这是加强世界和平和进行国际合作所必不可少的，**注意到**吉尔吉斯丰富的文化及其在国家、区域和国际各级所产生的重大影响，

1. **欢迎**吉尔吉斯共和国政府作出努力，宣布 2003 年为吉尔吉斯国年，并为此举办庆祝活动；

2. **邀请**各会员国、联合国及专门机构、其他国际组织和政府间组织，以及区域组织、非政府组织和各基金会，参加吉尔吉斯共和国正在为庆祝 2003 年而举办的各项活动。

2002 年 12 月 20 日

第 78 次全体会议